

# 109 年《師友雙月刊》徵稿說明(619 期起適用)

## 徵稿說明

本刊於民國 56 年 6 月創刊，以「做中學·做中教」為發行宗旨，理論與實務並重。自 109 年 619 期起，本刊將以全新的架構呈現給讀者，除提供學校教職員、家長及師資培育生最新教育資訊、教育政策探討，也透過徵稿讓學校及教師將教育現場經營與觀察所得於本刊分享交流。

誠摯歡迎您踴躍來稿。

一、本刊各期開放徵稿之專欄為「教育特寫」、「教育舞臺秀」，分別說明如下：

**(一) 教育特寫：**各校或教師、教育人士依各期主題，分享學校（包含跨校）特色、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等。文長以 1,500 至 1,800 字為原則，並附上相關清晰照片（每張大小至少 1.5MB，寬高不限）4 至 6 張。

**(二) 教育舞臺秀：**歡迎曾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閱讀磐石獎、師鐸獎、藝術教育貢獻獎、杏壇芬芳獎、教育部友善校園獎等獲獎教師或學校投稿，分享得獎事蹟的歷程及心得。文長以 1,500 至 1,800 字為原則，並附上相關清晰照片（每張大小至少 1.5MB，寬高不限）4 至 6 張。（本項稿件經採用，刊登期別由本刊編輯部排定）

※字數計算不包含標題、標點符號、附註、參考資料。

二、同一期刊物中，相同作者投稿至各專欄之文章數量至多以一篇為限，全刊之投稿文章數量加總不得超過兩篇以上。

三、請勿一稿多投（同時投至兩種以上刊物，或文稿已於其他刊物發表，卻又投至本刊者）。經查違反者，一律不予刊登。

四、經採用之文章，投稿者請簽署「聲明授權同意書」，授權本刊以數位

方式發行，同意本刊自行或再授權他人摘錄其全部或部分內容，刊登於電子書、網站或資料庫等，凡未完成者，恕不刊登。

五、來稿經採用出刊後將另支稿費。

六、經審稿通過決定刊登之文章，作者須於期限內根據本刊之意見修改完畢後回覆本刊，並同意本刊得依編輯需要予以修改或潤飾，否則恕難如期刊登。

七、投稿或相關事項聯繫請 Email 至 [alice121680@gmail.com](mailto:alice121680@gmail.com)，

※Email 標題請照以下格式：

【投稿】(期別)投稿專欄名稱\_文章標題\_作者姓名

例 1：【投稿】619 期\_教育特寫\_OOOOOO\_周 OO、

例 2：【投稿】教育舞臺秀\_OOOOOO\_陳 OO (本項無需註名期別)

※其他聯絡方式：

文字編輯 周宜蓁 電話：(02)7736-6737